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0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0 年 4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0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0 年 0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
场内简称	无
基金主代码	000418
交易代码	00041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12 月 1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1,294,583.70 份
投资目标	在中国经济转型的大背景下，深度挖掘具备未来增长潜力的产业趋势和受益企业进行投资，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本基金依据定期公布的宏观和金融数据以及投资部门对于宏观经济、股市政策、市场趋势的综合分析，运用宏观经济模型（MEM）做出对于宏观经济的评价，结合基金合同、投资制度的要求提出资产配置建议，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核后形成资产配置方案。 2、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股票投资主要遵循“自下而上”的个股投资策略，利用基金管理人股票研究数据库（SRD）对企业内在价值进行深入细致的分析，并进一步挖掘出质地优秀，未来预期成长性良好的上市公司股票进行投资。 3、债券投资策略：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90%+中证全债指数×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风险程度较高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

	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3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1,983,407.07
2. 本期利润	-14,088,626.7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59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61,952,853.2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56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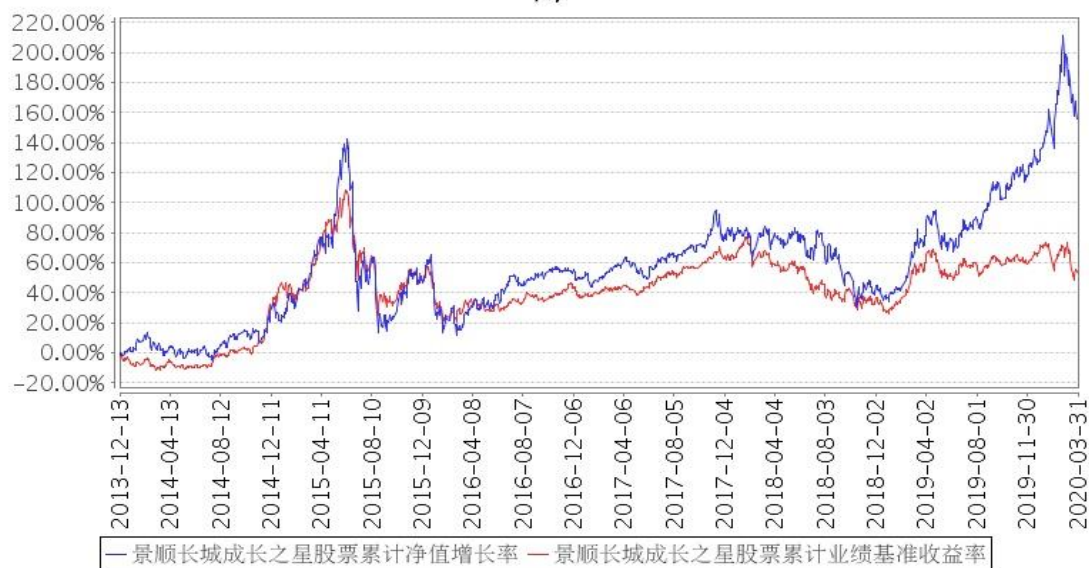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20%	2.58%	-8.70%	1.75%	19.90%	0.8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将基金资产的 80%-95% 投资于股票资产，其中，投资于成长性良好的上市公司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权证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将不超过 20% 的基金资产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品种，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 2013 年 12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晓明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 年 3 月 28 日	-	12 年	农学硕士。曾担任国元证券研究所研究员，第一创业证券研究所行业研究员。2011 年 6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研究部研究员、高级研究员，自 2014 年 11 月起担任股票投资部基金

					经理。
--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共有9次,为公司旗下管理的量化产品因申购赎回情况不一致依据产品合同约定进行的仓位调整,公司旗下指数基金因指数成份股调整,以及量化产品和指数增强基金根据产品合同约定通过量化模型交易从而与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投资组合间虽然存在交易所证券临近交易日同向交易和银行间债券5日内反向交易,但结合交易时机及市场交易价格波动分析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可能性。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本基金在报告期内重点关注了几条投资主线

1、本基金重点关注了新兴行业中发展前景好增速快,且估值合理的公司;投资的新兴行业主要包括电子行业、通信行业、计算机行业和医药生物行业等。对这些行业的看法无重大变化,具

体可以参考历史的年季报。

2、本基金关注了传统行业中业绩预期有拐点的行业和公司

投资的传统行业主要是建材行业等。考察标准主要是自下而上，观测哪些发生积极变化的行业。公司基本面在底部或阶段性底部，且未来业绩增速预期会加快或者扭亏。

在当前经济发展阶段，龙头公司集中度和话语权会进一步加强。因此组合布局依然选择各个行业的核心资产和有模式或产品创新的科技行业龙头。

二、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3 月份以来的海外市场表现，实际上疫情全球大流行只是导火索，根源是全球经济、金融的脆弱性。2008 年金融危机至今，12 年过去了，美国、欧洲主要靠量化宽松和超低利率、甚至负利率，导致资产价格产生泡沫、债务杠杆上升、居民财富差距越来越大。

但中国这边过去几年中，政府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定不移的去掉落后产能。金融去杠杆（股市和债市均去过杠杆），提前为预防风险做好准备，保障了我们的金融系统比较安全。可以看出，近期在疫情和外围因素的双重影响下，中国的股市、债市运作相对平稳。当前中国金融体系目前尚没有出现流动性危机，央行近期采取了定向降准、发行特别国债、增加专项债额度和加大对小微企业信贷支持力度释放流动性，通过稳预期的方式，帮助中小企业共度难关，坚持不走老路去大力度刺激房地产，保持了战略定力，体现了大国金融监管机构的专业素养。

我国疫情防控和复产复工走在了全球前面，为经济尽早恢复常态化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但全球一体化的大背景下，中国难以独善其身，疫情全球大流行和金融危机，将从产业链、贸易、外需、金融市场、大宗商品等渠道对中国进行传导。没准备是危，有准备是机。我国的外需会大幅萎缩，这对一些出口企业将形成极大的冲击，国外的订单大幅减量，就需要我们在防控疫情和全面复产复工的基础上，扩大内需，减少失业率，对企业减税降税，帮助疫情中的企业渡过难关。同时坚定的补充产业链上的短板，持续加大最薄弱环节的科技产业的扶持。

当前全球经济金融社会脆弱性的根源是过去 12 年的货币超发和低利率，因此这一次应对货币政策为辅、财政政策为主，2020 年的财政政策要更积极，平衡财政转向适度进攻的财政，适度上调赤字率和专项债发行规模，支持减税和新基建，扩大内需，引导消费结构合理调整，从房地产引导到其他消费领域。

持续坚持改革开放，放开汽车、金融、能源等基础领域及医疗教育等服务业市场准入，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大力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从间接融资到直接融资。从根本上解决中小企业和创新型企业的融资问题。激发众多民营企业的企业家精神。

1、财政政策

当前我国经济正处于内需消费潜力释放，拉动制造业再度升级的阶段性起点，新冠疫情短期会一定程度的冲击宏观经济，财政政策需统筹考虑短期问题和中长期问题。

回顾全球经济史，持续实现制造业升级，才有望成为发达国家。制造业升级需要实体需求拉动，外需趋势性放缓背景下，打开内需消费潜力，才有望推动制造业不断升级。制造业升级有三大宏观方面的优化表现：1) 制造业升级是技术进步、生产效率提升的源泉；2) 制造业升级有助于实现“增量去杠杆”；3) 制造业升级对于稳定就业、持续城镇化、最终稳定国内需求增长预期具有重要作用。

2018 年，我国居民商品消费在 GDP 中占比只有 19.9%，对 GDP 增长的拉动作用实际并不非常大。其他主要经济体相比，我国居民商品消费潜力巨大。我们居民极少依赖货币杠杆消费，因此需通过财政扩张，增加居民收入，提升居民消费偏好，以刺激内需消费。考虑疫情短期冲击重灾区集中在消费领域，财政扩张促消费、稳投资更为迫切。

2 月 15 日，新华社全文发布 2 月 3 日习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研究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工作时的讲话。讲话要求，做好疫情防控重点工作、维护社会稳定，同时也就保持经济平稳运行提出政策方向。1) 推动重大项目方面，强调“抓住春节后施工的黄金季节，加大新投资项目开工力度，积极推进在建项目；加强土地、资金、能耗等方面的保障，确保重大项目特别是制造业项目及时开工建设”。2) 稳定居民消费方面，则指出加快释放新兴消费潜力，包括电子商务、电子政务、网络教育、网络娱乐等消费，以及居民健康生活消费；强调积极稳定汽车等传统大宗消费，明确提出“鼓励汽车限购地区适当增加汽车号牌配额”。

一定程度上传递出 20 年财政扩张力度加大的信号。2 月 11 日，财政部提前下达 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8480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5580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2900 亿元。加上此前提前下达的专项债务 1 万亿元，共提前下达 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8480 亿元，达到全国人大授予国务院提前下达新增限额的上限。

小幅上调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赤字率预测值至 3.0%-3.2%，预计可打开约 4000 亿-6000 亿的财政扩张空间，用于结构性减税（如车辆购置税等）或直接实施消费补贴，以刺激消费动能恢复。

2、货币政策

央行总结 2019 年货币政策操作为——加强逆周期调节，与 3 季度表述保持一致。其中，总量上强调“科学稳健”把握宏观政策逆周期调节的力度，强调宏观杠杆率仍处高位，不搞“大水漫灌”。

当前经济受疫情的短期影响，但并不改变我国经济增长中长期企稳、结构优化的趋势，2020 年名义 GDP 增速预计与 2019 年接近，预计货币政策逆周期调节的力度，也将充分考虑到宏观杠杆

率高企的现实约束，不会追求过快的总量扩张，而将更多着力于货币政策传导机制的进一步疏通以及民营小微企业融资环境的结构性改善。货币政策预计将维持较为配合性的信用扩张环境，但仍坚决不搞“大水漫灌”，因此短期内是否会降准，仍将取决于商业银行体系的流动性情况。考虑到 19 年底超储率 2.4%并不紧张，加之 1 月实施 50BP 的全面降准，预计短期降准需求尚不迫切。

19 年 3 次降准为金融机构提供 2.7 万亿元的长期资金。20 年 1 月，再度全面降准 50BP，释放 8000 亿元长期资金。

19 年末 MLF 余额为 36900 亿元，较年初减少 12415 亿元，全年基础货币同比增速-2%、呈小幅收缩。但央行全年开展 TMLF 8226 亿元，定向支持大行、股份行向小微民企提供长期稳定资金。

通过 MPA 考核引导银行加强小微民企贷款投放、加强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及信用贷款投放。

疫情影响下，部分观点认为应大幅降息刺激地产稳增长，而货币政策报告中再度强调“房住不炒”，不将地产作为短期刺激手段，意在弱化大幅降息预期。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20 年 1 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1.20%，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8.7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20,019,576.99	86.33
	其中：股票	320,019,576.99	86.3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6,872,202.55	12.64
8	其他资产	3,821,747.41	1.03
9	合计	370,713,526.9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38,688,693.16	65.9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5,688,750.00	4.33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8,850,735.31	2.4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5,536,904.18	9.82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79,326.54	0.16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6,678,620.00	4.61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3,996,547.80	1.10
	合计	320,019,576.99	88.41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63	中兴通讯	397,920	17,030,976.00	4.71
2	300347	泰格医药	260,400	16,678,620.00	4.61
3	002212	南洋股份	708,781	16,358,665.48	4.52
4	603019	中科曙光	371,440	16,220,784.80	4.48
5	000538	云南白药	187,300	16,023,515.00	4.43
6	600131	国网信通	875,000	15,688,750.00	4.33
7	002544	杰赛科技	1,083,750	15,291,712.50	4.22
8	000401	冀东水泥	606,054	11,884,718.94	3.28
9	002475	立讯精密	310,025	11,830,554.00	3.27
10	300115	长盈精密	604,315	11,397,380.90	3.1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制定相应的投资策略。

时点选择：基金管理人在交易股指期货时，重点关注当前经济状况、政策倾向、资金流向和技术指标等因素。

套保比例：基金管理人根据对指数点位区间判断，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决定套保比例。再根据基金股票投资组合的贝塔值，具体得出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买卖张数。

合约选择：基金管理人根据股指期货当时的成交金额、持仓量和基差等数据，选择和基金组合相关性高的股指期货合约为交易标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93,576.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801.19
5	应收申购款	3,716,370.2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821,747.4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4,183,675.8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36,206,475.4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9,095,567.6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1,294,583.70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2 日